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

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

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1、概述	1
2、首次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4、报批前公示	10
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6、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7、其他	12
8、诚信承诺	12

1、概述

根据山西省发展规模健康养殖实施意见，其中首要一项就是“构建发展的畜禽种业体系”，具体要求加快“建设新型的良种繁育体系，科学高效地选育推广品质优良、适应生产条件和市场需求且生产性能高的畜禽品种，实现优质、高产、高效、安全、生态畜牧业发展目标，提升畜牧业市场竞争力”。为推进阳高县地方经济发展，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拓宽当地农民致富渠道，加快脱贫攻坚步伐，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拟在大同市阳高县王官屯镇刘窑村西南侧约 470m 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

目前，该项目已经在阳高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备案，项目代码：2605-140221-89-01-65062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建设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需开展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该项目类别属于名录中的“二、畜牧业—3、牲畜饲养，家禽饲养，其他畜牧业；年出栏生猪 5000 头（其他畜禽种类折合生猪的养殖量）及以上的规模化畜禽养殖”，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年存栏 3000 头种猪（母猪），折合出栏生猪 1.5 万头（存栏 1 头母猪折算成年出栏 5 头生猪），应编制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本项目公众参与应进行三次公众参与公示，分别为建设单位确定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 7 日内、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正式确定了该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进行了一次公示和二次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2、首次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通过委托函的方式委托山西科润得生态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公告了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公告内容见表 2-1。

表 2-1 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已正式委托山西科润得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大同市阳高县王官屯镇刘窑村西南侧约 470m。 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猪舍、暂存舍、办公室、生活用房、检验检疫及洗消转运室等，设计年出栏 75000 头仔猪。 二、建设项目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的名称：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 地址：大同市阳高县王官屯镇刘窑村西南侧约 470m。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7836211292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山西科润得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工 联系电话：0351-7030036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具体见下面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5PFa3ULUPHJ3FGb59UM6g?pwd=3qr4 提取码：3qr4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或其他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2.2 公开方式

本次公示采用网络公示的方式，在山西生态资讯网网站公示了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山西生态资讯网（<https://sxstzx.com>）是由关心支持环境事业的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自愿结成的社会组织，是一家整合环境资讯门户型网站，致力于生态环境资讯整合，打造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公示网站符合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

网络公示时间：2026 年 6 月 18 日。

网址：

[https://sxstzx.com/theinfosshow?uuid=\\$2a\\$10\\$ufHQcbewaUmou0TByB/bR.XA6RfVDZCs7Uoxz6ao3NjeyDPDA1l1W](https://sxstzx.com/theinfosshow?uuid=$2a$10$ufHQcbewaUmou0TByB/bR.XA6RfVDZCs7Uoxz6ao3NjeyDPDA1l1W)

截图：见图 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图 2-1 一次公示截图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征求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及关心本项目建设运营的相关人员意见，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期限为 2026 年 8 月 17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

本次公示内容见表 3-1 所示，包括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3-1 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位于大同市阳高县王官屯镇刘窑村西南侧约 470m。项目新建猪舍、暂存舍、办公室、生活用房、检验检疫及洗消转运室等，设计年出栏 75000 头仔猪。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稿）.docx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dimMEFNdoaIv4saZlXzPmw> 提取码: qkce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在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及关心本项目建设及运行的相关人员。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5PFa3ULUPHJ3FGb59UM6g?pwd=3qr4>

提取码: 3qr4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建设单位的名称：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

地址：大同市阳高县王官屯镇刘窑村西南侧约 470m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7836211292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个人或单位可以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示通过山西生态资讯网公示了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

网络公示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

网址：

[https://sxstzx.com/theinfosshow?uuid=\\$2a\\$10\\$cjAGAw9y5aZT8iU37iyESexgBMEBEhymLpAGzarhjzmxCY0IBHLYK](https://sxstzx.com/theinfosshow?uuid=$2a$10$cjAGAw9y5aZT8iU37iyESexgBMEBEhymLpAGzarhjzmxCY0IBHLYK)



图 3-1 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二次公众参与公示期间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和 8 月 19 日分别在山西晚报登了公示信息，见图 3-2 和图 3-3 所示。该报纸属于本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

忻州一诈骗案被告人签了认罪认罚具结书后以量刑过重为由上诉,换来二审加刑

[illegible]

图 3-2 第一次报纸公示

8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26年8月17日-2026年8月28日在本项目可能受到影响的刘窑村、大安滩村、芦窑村、北沙岭村等村庄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示了相关信息，公示现场见图3-4。



图 3-4 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内《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存放至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以备公众查阅。

公示期内，无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无公众提出意见。

4、报批前公示

4.1 公示内容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形成后，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5 日。

本次公示内容见表 4-1 所示，包括报告书（报批稿）、公众参与说明的全文网络链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4-1 报批前公众参与公告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位于大同市阳高县王官屯镇刘窑村西南侧约 470m。项目新建猪舍、暂存舍、办公室、生活用房、检验检疫及洗消转运室等，设计年出栏 75000 头仔猪。 现将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和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公示如下。 附件 1：《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版） 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环评.docx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flko4A2GTiUhhXRUR4__g 提取码: rfmi 附件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通过网盘分享的文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OaH2eHPyjmc7XDTRRTvqg 提取码: vkne

4.2 公示方式

通过山西生态资讯网公示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

网络公示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网址:

https://sxstzx.com/theinfosshow?uuid=\$2a\$10\$7dOcdqN8Qm0dgREz4Ya8QuHwIW
VDnR5fKUVESrRb0YAWqP3yZE6DG

截图：见图 4-1。



图 4.1 报批前公示截图

5、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期间，无公众提出任何意见，无需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6、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

7、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进行了存档备查。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刘窑村新建种猪产业化养殖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阳高县晋丰猪业有限公司（盖章）

承诺时间：2026年9月21日